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PC
瑞豐石化

Ruifeng Petroleum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瑞豐石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6)

償付契據
及
發行新股份之特別授權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債權人訂立償付契據，據此，債權人要求藉發行及配發664,020,000股貸款償付股份予債權人，將該筆貸款（本金額連同累計至本公告日期之利息為人民幣110,400,000元（約135,792,000港元））資本化為本公司之股本，從而償付該筆貸款。

貸款償付股份包含664,020,000股新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16.61%及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貸款償付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4.24%。貸款償付股份將根據特別授權發行。

償付契據

日期：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本公司與債權人

該筆貸款及債權人之資料

債權人為來自中國的一名自然人。於本公告日期，該筆貸款之未償還本金額及累計利息合共為人民幣110,400,000元（約135,792,000港元）。該筆貸款之償還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債權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於本公告日期，債權人並無持有任何股份。

發行貸款償付股份

根據償付契據，將藉發行及配發664,020,000股貸款償付股份予債權人，將該筆貸款（本金額連同累計至本公告日期之利息約為人民幣110,400,000元（約135,792,000港元））資本化為本公司之股本，從而悉數償付該筆貸款。該664,020,000股貸款償付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16.61%及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貸款償付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4.24%。

貸款償付股份一經發行後，將與配發及發行貸款償付股份當日已發行股份於各方面均擁有相同地位。

貸款償付股份之貸款償付價

作為本公司根據償付契據之條款及條件向債權人發行及配發貸款償付股份之代價，債權人同意由償付契據日期開始暫停累計該筆貸款之利息。根據該筆貸款之未償還本金額及該筆貸款截至償付契據日期之累計利息總數（約135,792,000港元）計算所得之貸款償付價，約為（但超過）每股貸款償付股份0.2045港元，較：

- (i) 股份於緊接償付契據日期前之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255港元，折讓約19.8%；及
- (ii) 股份於緊接本公佈日期前之最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260港元，折讓約21.35%。

貸款償付價乃經由本公司與債權人經參考上文所示股份最近之成交價後，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董事認為，貸款償付價及償付契據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償付契據之條件

配售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告完成：

- (i) 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批准貸款償付股份上市及買賣（而該等上市及批准其後並無於向香港結算交付代表貸款償付股份之有效及正式股票前遭撤回）；
- (ii) 本公司接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之批准，准許配發及發行貸款償付股份；及
- (iii) 就償付契據已向政府或其他監管機構或根據適用法例取得所有相關批准及同意書。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寄發通函

本公司預期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一份通函予股東，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以下各項之更多詳情：(i)貸款償付股份之配售；(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iii)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有關本公司之其他資料。

釋義

- | | | |
|--------|---|--|
| 「本公司」 | 指 | 瑞豐石化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已發行股份已於創業板上市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 「債權人」 | 指 | 徐子明先生 |

「償付契據」	指	本公司與債權人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日就該筆貸款訂立之償付契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委員會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全悉及所信，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該筆貸款」	指	根據由二零一一年十月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六日訂立的五份貸款協議，本公司結欠債權人之一筆貸款
「貸款償付價」	指	每股貸款償付股份約（但超過）0.2045港元
「貸款償付股份」	指	將獲發行及配發之664,020,000股新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特別授權」	指	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徵求股東批准的特別授權，以授權董事配發及發行不超過664,020,000股貸款償付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瑞豐石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允抗

香港，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允抗先生及余維強先生；非執行董事陳筠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自創博士、李春茂博士及楊志雄先生。

本公告載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的內容，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thinsoftinc.com內。